

证券代码：874671

证券简称：吉宝股份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31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19日以电话和微信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陈琪耀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委员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委员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客观、真实的反映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

章程》的相关规定编制了《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在总结 2025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6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 2026 年度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制定了《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就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情况等进行了说明和列示。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6）和《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7）。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的审计，出具了编号为天健审〔2026〕1459 号的《审计报告》。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6-018）。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方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同时，公司聘请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编号为天健审〔2026〕1460 号的《关于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审计报告》。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内控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6-019）

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6-02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编号为天健审〔2026〕1461 号的《关于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6-021）。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政府补助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的政府补助进行了审计，出具了编号为天健函〔2026〕231 号的《关于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政府补助专项说明》。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考虑公司经营业绩等情况，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和资金安排，公司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额度在授权有效期内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综合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商业汇票承兑、商业汇票贴现、非融资性保函等（具体业务品种以金融机构审批为准）。授信期限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 2026 年度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公司拟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需要的前提下，拟以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浙江侨宏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提供年化利率为 3%，且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的借款。该额度授权期限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可循环滚动使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该额度授权期限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确认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出于审慎原则，为了更好地保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对 2025 年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2. 回避表决情况

因所有委员均为关联人，应回避表决。因非关联委员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

提交董事会审议。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 3 月 31 日